

湖北汽车工业学院高教研究所

汽院高教〔2024〕6号

关于组织申报 2024 年度湖北省高等教育 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根据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 2024 年度教育科研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要求，为做好此类课题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类别及研究时限

（一）学术成果计划项目：本项目聚焦湖北建设高等教育强省战略目标，以省域高等教育发展历程与走向为坐标，立足新时代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若干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，开展学术前沿问题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。研究时限为 1-3 年。

（二）学会共同体建设项目：本项目鼓励高校及学会分支机构（分会、专委会）针对本校或本领域教育教学改革与管理决策支持需要，开展专题研究。申请院校或分支机构可根

据课题指南组织申报，也可自主确定课题，由申请院校自筹经费并负责课题管理。重点课题研究时限一般不超过3年，一般课题研究时限一般不超过2年。

二、申报办法

1. 以上类别课题申报面向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会员单位 and 分支机构，我校限额申报5项，鼓励开展合作研究。

2. 本年度课题共分两大类。课题申请人可依据《课题指南》（见附件2）提出的研究领域和方向选题，也可根据自身的研究基础和特长，自拟课题名称申报。

3. 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申请人须具有中级以上（含）职称或博士学位。

4. 课题申请人限申报1项课题，已经承担学会课题且未结题者，不得申报。同等条件下，优先支持学会会员单位。

5. 申请人应填写与专项课题相对应的《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**课题申请. 评审书》（见附件3、4）（以下简称《课题申请书》），封面上标明课题类别及所依据课题指南题号（专项课题需注明专项所属类别，不属于指南范围的填“自选课题”）

6. 课题具体申报及结项要求参照《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见附件8）。

三、申报时间及注意事项

1. 请拟申报课题负责人认真阅读通知，抓紧时间填报，于6月28日（周五）下班前将申报书及活页、汇总表电子版以院（部）为单位统一提交至高教研究所。

2. 课题申请需提交纸质材料一式2份（含申请评审书、活页），分开装订，统一用计算机填写、A4纸双面印制。电子版统一发送至高教研究所邮箱，同时发送申报汇总表电子稿。活页中不得出现申请人、成员及学校信息。

未尽事宜请与高教研究所联系。联系人：肖玲莉，电话：8512780，邮箱：hbqcedu@163.com。

附件 1：2024 年度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申报工作通知

附件 2：2024 年度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课题指南

附件 3：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学术成果计划项目申请. 评审书

附件 4：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共同体建设项目申请. 评审书

附件 5：申报汇总表

附件 6：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课题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高教研究所

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